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簡簽

| | |
|--------------------|--|
| <p>批 示</p> |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校長 陳慶和 04/30</p> |
| <p>簽 擬</p> | <p>一、檢陳本院 110 年 4 月 28 日召開之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課程委員會議紀錄及相關資料各 1 份，敬請 鑒核。</p> <p>二、送校課程會議審查之提案，如下： (一)提案 3:藝設系 110 學年度學士班課程架構。</p> <p>三、送教務處備查之提案，如下： (一)提案 1:語創系 110 學年度學士班、日碩班、華碩班、國際華語文教育博士班課程架構。 (二)提案 2:兒英系 110 學年度學士班、日碩班課程架構。 (三)提案 3:藝設系 110 學年度日碩班、博士班課程架構。 (四)提案 4:音樂系 110 學年度學士班、日碩班課程架構。 (五)提案 5:文創系 110 學年度學士班、日碩班課程架構。 (六)提案 6:台文所 110 學年度日碩班課程架構。</p> <p>四、送進修推廣處備查之提案，如下： (一)提案 2:兒英系 110 學年度在職班課程架構。 (二)提案 3:藝設系 110 學年度在職班課程架構。 (三)提案 5:文創系 110 學年度 EMBA 班、博物館在職班課程架構。 (四)提案 6:台文所 110 學年度夜碩班課程架構。</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約用黃怡晶 行政組員 110. 4. 28</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人文藝術學院 張欽全 院 長 110. 4. 28</p> |
| <p>會 簽 意 見</p> | <p>教務處課務組、進修推廣處、秘書室</p> <p>註冊與課務組 進修教育中心 (碩班和開提案) 查核後憑請影送本中心備查。</p> <p>約用林冠妤 行政組員 110. 4. 29</p> <p>約用張婉娟 行政組員 110. 4. 30</p> <p>專員王致婷 0430/1045</p> <p>進修推廣處 王維元 處 長 0430</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副校長張郁雯 4/30</p> |

收發文號：

註冊與課務組

- 1.依本校開課實施辦法第五條第四項：「105 學年度起，新開一門學分數與時數不一致之課程或維持課程原學分數但提高其課程時數，應符合下列原則之一，且應送校課程委員會議審議，提教務會議及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通過後實施：(一)依學則第十六條，課程名稱明列為「實習」或「實驗」者。(二)同時刪除一門近一學年內曾開設，且仍列於課架之學分數與時數不一致之課程，或維持其學分數但減少課程時數者。(三)為同學制或不同學制之多班合班開課，且修課人數至少為四十人者。」有關案 3 藝設系碩士班新增 2 學分 3 小時「工藝材料專題研究」，經查未符前述規定，建請再酌。
- 2.有關提案 4 音樂系大學部課程架構，因精進課程應於學系專門學分修畢後另加修 20 學分，建請貴系釐清相關規定後敘明，並請宣導學生週知並輔導學生修習。
- 3.奉核後請影送本組存查。

約用林冠好
行政組員

約用黃詩庭
行政組員

註冊與課務組
組長孫婉寬

0429 1605

教110長 4.29山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人文藝術學院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院課程會議紀錄

時 間：110 年 4 月 28 日(星期三)中午 12 時 10 分

地 點：人文藝術學院院長室(藝術館 310 室)

主 持 人：張院長欽全

紀錄：黃怡晶

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壹、主席致詞

感謝各位委員出席此次會議，本會議出席人數達二分之一以上，宣布開始開會。

貳、提案討論

提案 1

|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人文藝術學院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院課程會議提案單 | |
|--|--|
| 案由 | 提請討論本系 110 學年度入學新生課程計畫表(含大學部、碩士班及博士班)，提請討論。 |
| 說明 | <p>一、本案業經本系 110 年 4 月 15 日本系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課程會議決議通過。會議紀錄及簽到表如<u>附件 1, P. 2~P. 3</u>。</p> <p>二、大學部師資組新增「識字教學」(2 學分/2 小時)課程，請參照<u>附件 2, P. 4~P. 25</u>。</p> <p>三、日間語文與創作學系碩士班新增「當代臺灣電影研究」(3 學分/3 小時)課程，日間華語文教學碩士班課無修訂，請參照<u>附件 3, P. 26~P. 39</u>。</p> <p>四、國際華語文教育博士班課程無修訂，請參照<u>附件 4, P. 40~P. 45</u>。</p> |
| 辦法 | 經院課委會通過後送教務處備查。 |
| 決議 | 照案通過，送教務處備查。 |

提案單位：語文與創作學系

提案 2

|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人文藝術學院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院課程會議提案單 | |
|--|--|
| 案由 | 提請討論本系 110 學年度入學新生課程計畫表(含學士班、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提請討論。 |
| 說明 | <p>一、 本案業經本系 110 年 3 月 15 日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課程委員會決議通過。會議紀錄及簽到表如<u>附件 1, P. 2~P. 4</u>。</p> <p>二、 學士班於「其他選修」類別刪除「專業服務學習」(2 學分)，請參照<u>附件 2, P. 5~P. 11</u>。</p> <p>三、 日間碩士班於「英語教學」領域新增 1 門課「學科內容與語言整合學習：課程設計與實務」(2 學分)，請參照<u>附件 3, P. 12~P. 21</u>。</p> <p>四、 碩士在職專班於「英語教學」領域新增 2 門課「學科內容與語言整合學習：課程設計與實務」(2 學分)及「雙語教學理論與實踐」(2 學分)，請參照<u>附件 4, P. 22~P. 28</u>。</p> |
| 辦法 | <p>一、 學士班及日間碩士班課程修訂案經院課委會審議通過後，送教務處備查。</p> <p>二、 在職碩士班課程經院課委會審議通過後送進修教育中心備查。</p> |
| 決議 | <p>一、 照案通過。</p> <p>二、 學士班及日間碩士班課程修訂案送教務處備查。</p> <p>三、 在職碩士班課程後送進修教育中心備查。</p> |

提案單位:兒童英語教育學系

提案 3

|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人文藝術學院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院課程會議提案單 | |
|--|--|
| 案由 | 本系 110 學年度入學新生課程計畫表(含大學部、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及博士班)，提請討論。 |
| 說明 | <p>三、本案業經本系 110 年 4 月 20 日本系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委員會決議通過。有關大學部校共同體育(一)、(二)、(三)、(四)課程(合計 4 學分)，本系可列為彈性學分。會議紀錄及簽到表如<u>附件 1, P. 2~P. 3</u>。</p> <p>四、大學部課程修訂簡要說明如下： (一)藝術組及設計組 2 組之組專業課程架構由<u>原 20 學分，調整為 25 學分</u>。 (二)調整後大學部課架為核心課程 20 學分、組專業課程 25 學分、學分學程 30 學分，本系大學部專門課程由<u>原 70 學分，調整為 75 學分</u>。 (三)設計組新增「工藝創作微型學分學程」。刪除「國際流行藝術與設計創作學分學程」及「跨領域企劃與設計微型學分學程」，其部份課程調整至「產品設計學分學程」。 (四)各學程課程微調。 (五)學士班修訂後之課程計畫表，請參照<u>附件 2, P. 4~P. 40</u>。</p> <p>五、日間碩士班課程本次僅微調部份課程，請參照<u>附件 3, P. 41~P. 49</u>。 六、碩士在職專班本次無修訂，請參照<u>附件 4, P. 50</u>。 七、博士班課修訂後之課程計畫表，請參照<u>附件 5, P. 51~P. 53</u>。</p> |
| 辦法 | <p>一、學士班課程修訂案經院課委會審議通過後，送校課委會審議。</p> <p>二、日間碩士班課程經院課委會通過後送教務處備查。</p> <p>三、在職碩士班課程經院課委會通過後送進修教育中心備查。</p> <p>四、博士班課程經院課委會通過後送教務處備查。</p> |
| 決議 | <p>一、照案通過</p> <p>二、學士班課程修訂案，送校課委會審議。</p> <p>三、日間碩士班及博士班課程送教務處備查。</p> <p>四、在職碩士班課程送進修教育中心備查。</p> |

提案單位：藝術與造形設計學系

提案 4

|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人文藝術學院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院課程會議提案單 | |
|--|---|
| 案由 | 音樂學系 110 學年度學士班、碩士班新生課程架構，提請討論。 |
| 說明 | <p>一、本案業經 109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1 次系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會議記錄如 <u>附件 1</u>，P. 2~P. 5。</p> <p>二、大學部課程修訂簡要說明如下：</p> <p>(一) 刪除選修課程鋼琴聯彈與重奏共同備註。</p> <p>(二) 新增國民小學音樂教材教法備註：修教育學程者必修。</p> <p>(三) 學士班修訂後之課程計畫表，如 <u>附件 2</u>，P. 6~P. 19。</p> <p>三、日間碩士班課程修訂簡要說明如下：</p> <p>(一) 修訂音樂教育組選修課程與演奏唱組並列。</p> <p>(二) 刪除演奏(唱)組—鋼琴主修：鋼琴重奏與雙鋼琴專題研究之開課年級。</p> <p>(三) 修訂演奏(唱)組—指揮主修：管弦樂器之表演與實務之課程名稱。</p> <p>(四) 碩士班修訂後之課程計畫表，請參照 <u>附件 3</u>，P. 20~P. 34。</p> |
| 辦法 | 經院課程會議通過後，送教務處備查。 |
| 決議 | 照案通過，送教務處備查。 |

提案單位：音樂學系

提案 5

|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人文藝術學院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院課程會議提案單 | |
|--|---|
| 案由 | 提請討論本系 110 學年度入學新生課程計畫表(含大學部、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及博士班)，提請討論。 |
| 說明 | <p>一、 本案業經本系 110 年 4 月 13 日本系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系課程委員會決議通過。會議紀錄及簽到表如 <u>附件 1, P. 2~P. 5</u>。</p> <p>二、 大學部課程修訂簡要說明如下： (一) 簡介標題修正、文字刪減；課程開設學期調整共 3 門。 (二) 課程架構簡介及課程架構請參照 <u>附件 2, P. 6~P. 15</u>。</p> <p>三、 日間碩士班課程修訂簡要說明如下： (一) 簡介標題修正、文字刪減及新增注意事項。 (二) 課程架構簡介及課程架構請參照請參照 <u>附件 3, P. 16~P. 22</u>。</p> <p>四、 EMBA 碩士在職專班修訂簡要說明如下： (一) 簡介標題修正、文字刪減及新增注意事項。 (二) 課程架構簡介及課程架構請參照 <u>附件 4, P. 23~P. 25</u>。</p> <p>五、 博物館碩士在職專班修訂簡要說明如下： (一) 簡介標題修正、文字刪減及新增注意事項。 (二) 課程架構簡介及課程架構請參照 <u>附件 5, P. 26~P. 27</u>。</p> |
| 辦法 | <p>一、 本系大學部及日碩班經院課委會通過後，送教務處備查。</p> <p>二、 EMBA 班、博物館在職班課程架構經院課委會通過後，送進修推廣處備查。</p> |
| 決議 | <p>一、 照案通過。</p> <p>二、 大學部、日碩班課程架構送教務處備查。</p> <p>三、 EMBA 班、博物館在職班課程架構，送進修推廣處備查。</p> |

提案單位：文化創意產業經營學系

提案 6

|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人文藝術學院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院課程會議提案單 | |
|--|---|
| 案由 | 擬請討論本所 110 學年度日間碩士班、夜間在職專班課程架構。 |
| 說明 | <p>一、此案經本所本學年度(109)第 2 學期第 1 次所課程委員會及第 2 次所課程委員會通過辦理，<u>附件 1</u>，P. 2~P. 4。</p> <p>二、日間碩士班、夜間在職專班課程架構修改如下：</p> <p>(一) 日間碩士班：</p> <p>1. 新增：</p> <p>(1)「語音紀錄與採集分析」科目，並規劃於兩組共同選修應用領域。</p> <p>(2)「台灣文史轉譯與寫作」科目，並規劃於兩組共同選修應用領域。</p> <p>(3)「臺灣教育史專題」科目，並規劃於史學組領域。</p> <p>2. 更名：</p> <p>(1)「台灣近代史與文化變遷」更名為「台灣近代文化變遷」，英文名稱修改為 Pre-modern Cultural Transformation in Taiwan。</p> <p>(2)「近代台灣美術之發展」更名為「近現代台灣藝術之發展」，英文名稱修改為 Development of Modern Taiwanese Arts。</p> <p>3. 刪除「近代東亞殖民建築文化」</p> <p>(二) 夜間在職專班：</p> <p>1. 新增：</p> <p>(1)「語音紀錄與採集分析」科目，並規劃於方法論領域。</p> <p>(2)「台灣文史轉譯與寫作」科目，並規劃於文學領域。</p> <p>(3)「臺灣教育史專題」科目，並規劃於史學領域。</p> <p>2. 「近代台灣美術之發展」更名為「近現代台灣藝術之發展」，英文名稱修改為 Development of Modern Taiwanese Arts。</p> <p>3. 日間碩士班「台灣俗語與文化」科目新增於夜間碩士在職專班課程架構，並規劃於文化領域。</p> <p>三、檢附：</p> <p>(一)本所 110 學年度日間碩士班課程架構表及新增科目課程大綱如<u>附件 2</u>，P. 5~P. 24。</p> <p>(二)夜間碩士在職專班課程架構表及新增科目課程大綱如<u>附件 3</u>，P. 25~P. 36。</p> |
| 辦法 | <p>一、日間碩士班課程架構經院課委會通過後，送教務處備查。</p> <p>二、夜間碩士在職專班課程架構經院課委會通過後，送進修推廣處備查。</p> |
| 決議 | <p>一、照案通過。</p> <p>二、日間碩士班課程架構送教務處備查。</p> <p>三、夜間碩士在職專班課程架構送進修推廣處備查。</p> |

提案單位：台灣文化研究所

參、臨時動議(無)

肆、散會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人文藝術學院 109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課程會議簽到表

時間：110年4月28日(星期三)中午12時10分

地點：人文藝術學院院長室

主持人：張院長欽全

7627

紀錄：黃怡晶

出席人員：(依姓氏筆劃排列)

| 當然委員 | | 專任教師代表 | |
|---------------------|-----|------------------------------|-----|
| 臺灣文化研究所 何所長義麟 | 何義麟 | 文化創意產業經營學系 江老師政達 | 江政達 |
| 音樂學系 林主任玲慧 | 請假 | 藝術與造形設計學系 李老師炳曄 | 李炳曄 |
| 文化創意產業經營學系 林主任義斌 | 林義斌 | 語文與創作學系 林老師于弘 | 請假 |
| 藝術與造形設計學系 游主任章雄 | 游章雄 | 音樂學系 許老師允麗 | 許允麗 |
| 語文與創作學系 鄭主任柏彥 | 鄭柏彥 | 兒童英語教育學系 許老師炳煌 | 請假 |
| 兒童英語教育學系 賴主任維菁 | 賴維菁 | 院內學生代表 藝術與造形設計學系 馬同學駿驊 | 馬駿驊 |

| 校外專家學者代表 | | 產業界代表 | |
|---|----|----------------------------|-----|
| 本校文創系兼任教師/ 活水社企投資開發股 份有限公司顧問 張委員安佐 | 請假 | 佳音事業機構創辦人/ 執行長 黃委員玉珮 | 黃玉珮 |